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关于本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目标

柏能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 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或「我们」)欣然呈列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本报告」), 当中概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财政年度之ESG行动及成果。发表本报告之目的如下:

- 向所有持份者传达本集团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之成果;
- 推动可持续发展; 及
- 聚焦可能对持份者的权益构成影响之环境及社会议题。

本报告乃参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二十七所载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ESG报告指引」)及由全球永续性标准理事会(「GSSB」)发布之国际报告倡议组织(「GRI」)准则编制, 以识别并披露与本集团环境、社会及管治有关之重大事宜及关键绩效指标, 并推动本集团全面履行可持续发展及社会责任。

董事会参与

本集团之ESG哲学是为持份者创造符合业务策略发展及可持续性之长远价值。董事会相信, 健全之企业管治是促进并保障股东及其他持份者利益之基石。因此, 本集团致力维持严紧之企业管治框架, 从而为环境、社会及持份者创造价值。

董事会全力协助本集团履行在企业发展策略中考虑可持续发展因素之承担。董事会承担制定策略、监察并管理ESG风险以及确保ESG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行之有效之整体责任。

我们设有两级制管治架构, 包括董事会与ESG工作团队。董事会负责本集团之ESG策略并确保本集团设有行之有效的ESG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在财务总监之领导下, 工作团队协助董事会处理并向董事会汇报ESG事宜, 包括(i)确定及评估本集团之ESG相关风险; (ii)评估本集团企业管治及ESG政策及常规之实施情况及是否有效; (iii)按上市规则之规定检讨本集团遵守企业管治守则之情况以及企业管治报告内之披露; (iv)按本集团之ESG相关目的及目标审视并检讨本集团之ESG绩效; 及(v)就其职责范围内其视为适当的部分所需行动或改进向董事会提供任何其他建议。

董事会将不断检讨其业务策略, 确保对环境及社会之影响得到评估并降至最低。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汇报范围及界限

本报告涵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财政年度(「汇报期间」)本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电脑电子产品制造业务(即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东莞柏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柏能」))对环境之影响以及本集团对社会之影响。编制ESG报告所用数据来源主要为本集团之内部政策及文件,以及由多名关键持份者提供之资料。

本集团将继续从环境管理、社会责任及管治三方面改进数据收集及汇报系统,并逐步扩大披露范围,长远提升ESG报告之质素及全面性。

汇报原则

于编制本报告时,我们已应用下列ESG报告指引所载汇报原则:

原则	内容	我们的行动
重要性	本报告应载列反映重大ESG影响或对持份者产生重要影响之事宜。	我们已经与持份者沟通,了解彼等对于反映重大ESG影响之事宜之忧虑,并进行重要性评估,以识别重大可持续性议题,并排列优先次序。
量化	本报告披露之关键绩效指标须可予计量,这样,ESG政策及管理系统的效益可被评估及验证。	我们已经计量并呈列关键绩效指标、量化资料及收集数据之方法(如适用)。
平衡	本报告应当不偏不倚地呈报我们的表现,避免可能会不恰当地影响本报告读者决策或判断的选择、遗漏或呈报格式。	我们已经确保ESG报告平衡且不偏不倚地披露关键ESG层面。我们已同时于本报告披露成果与挑战。

原则	内容	我们的行动
一致性	本报告应使用一致的披露统计方法，令ESG数据日后可作有意义的比较。本报告应披露统计方法的变更(如有)或任何其他影响统计方法的相关因素。	我们已经于本报告期内参照ESG报告指引及GRI准则汇报。我们使用一致的披露统计方法，除于本汇报期间同时参考GRI准则外，与本集团于上一汇报期间所用者比较，汇报方针及披露统计方法并无重大变更。

持份者参与

本集团相信，了解并采取行动处理关键持份者之忧虑并满足彼等之期望对达致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作为业务策略其中一环，本集团透过不同沟通渠道与关键持份者积极沟通，藉此了解彼等之忧虑及期望，从而改善业务策略与定位，为环境、社会及持份者创造价值。下表列示本集团所识别主要持份者之期望及忧虑，以及管理层之相应回应。

持份者	沟通渠道	期望及忧虑	管理层之回应
董事会	— 董事会会议 — 委员会会议 — 股东周年大会 — 电邮	— 企业管治 — 监管合规 — 财务表现 — 战略发展	— 透过电邮、董事会会议及委员会会议定期向董事会汇报财务表现及战略规划与发展；及 — 留意法律法规更新，严格遵守所有监管规定。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持份者	沟通渠道	期望及忧虑	管理层之回应
股东及投资者	— 股东周年大会及其他股东大会 — 财务报告 — 公告及通函 — 公司网站及电邮 — 投资者会议	— 企业管治 — 业务策略及表现 — 投资回报	— 于适当时候发布企业管治资料、营运数据及财务业绩(年报／中期报告／公告)；及 — 透过举行股东大会积极聆听股东及投资者之见解及需要。
客户	— 实地视察 — 售后服务	— 产品品质 — 交货时间 — 财务表现 — 服务价值 — 符合法律法规	— 提高售前、销售及售后服务品质； — 维持生产所需时间； — 透过客户满意度调查收集客户反馈； — 即时跟进处理客户投诉； — 认真保护客户私隐；及 — 确保产品所用材料符合适用法律法规。

持份者	沟通渠道	期望及忧虑	管理层之回应
雇员	— 培训 — 雇员面谈 — 雇员手册 — 内部通知 — 电邮	— 权益及福利 — 薪酬及补偿 — 培训及发展 — 事业发展 — 健康及安全 — 工作环境	— 制定具竞争力之薪酬待遇，提供公平事业发展路径； — 提供定期培训； — 透过不同渠道聆听雇员心声；及 — 强化安全管理，确保生产程序符合安全标准。
供应商	— 筛选评核 — 采购过程 — 表现评估 — 定期沟通	— 付款期 — 稳定供应 — 公平及公开招标 — 财政实力	— 维持公开透明招标程序，为供应商提供公平竞争机会； — 与供应商积极密切沟通；及 — 定期检查供应商资格，密切监察市场供需。
媒体、社区及公众	— 公司网站 — 公共关系电邮、电话及会面 — 参与地方社区活动及志愿工作 — 慈善捐款	— 环境保护 — 就业及社区发展 — 社会捐献 — 符合法律法规	— 积极参与慈善活动及社区筹款； — 创造就业机会；及 — 留意法律法规更新，严格遵守所有监管规定。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重要性评估

本集团每年按照持份者反馈进行ESG议题重要性评估。于识别对本集团业务营运及持份者最为重要之ESG议题及影响，以及厘定于本报告披露之重要ESG议题时，已考虑本集团业务策略、宗旨及内部政策、行业标准、法律及监管责任、环保、资源使用、保护雇员等因素。

重要性评估程序如下：

第1步：识别 — 参照ESG报告指引及GRI准则所列可持续性议题以及同业忧虑之议题，基于ESG议题对持份者决策及我们的业务运作之影响识别出其中28项议题：

ESG层面		编号	ESG议题
A. 环境	A1：排放物	1	温室气体排放
		2	废弃物管理
		3	水及污水处理
	A2：资源使用	4	能源效益
		5	材料使用
	A3：环境及天然资源	6	环境合规
		7	耗用自然资源
	A4：气候变化	8	气候变化
B. 社会	雇佣及劳工常规	B1：雇佣	9 劳工权益
			10 劳资关系
			11 挽留雇员
			12 多元性及平等机会
			13 歧视
	B2：健康与安全	14	职业健康与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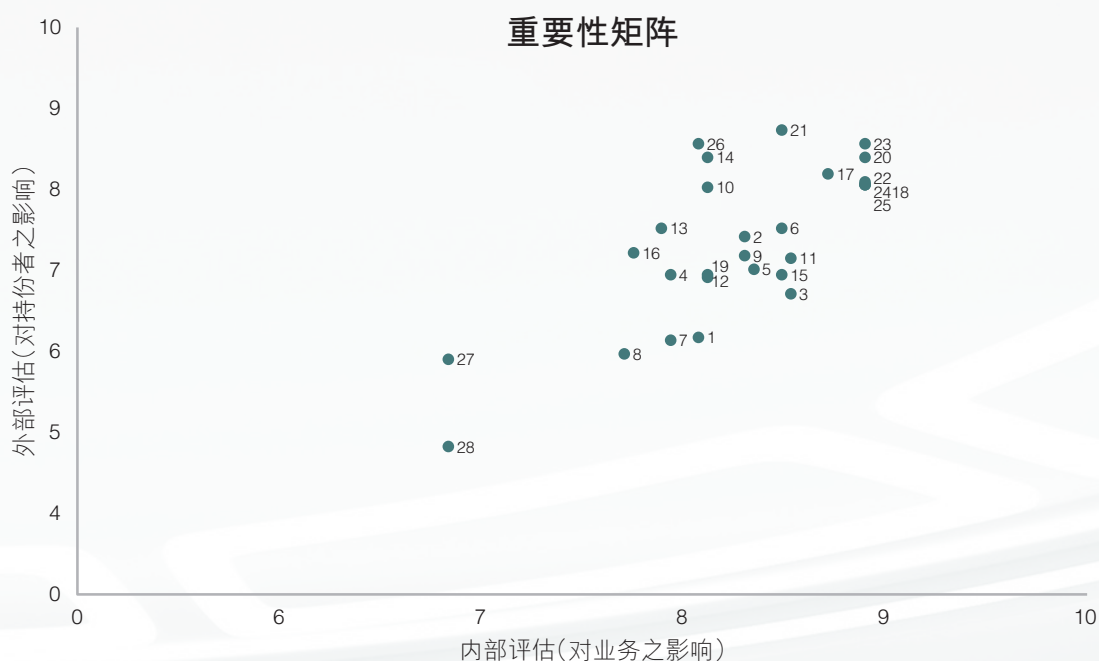
ESG层面			编号	ESG议题
B. 社会(续)	雇佣及劳工常规 (续)	B3 : 发展及培训	15	雇员培训
			16	雇员发展及事业晋升
		B4 : 劳工准则	17	防止童工及强制劳工
	营运惯例	B5 : 供应链管理	18	供应商品质及合规
			19	供应商评估
		B6 : 产品责任	20	客户满意度
			21	产品及服务品质保证
			22	处理客户投诉
			23	产品责任及合规
			24	保护知识产权
			25	消费者私隐及资料保障
		B7 : 反贪污	26	贪污及商业道德
	社区	B8 : 社区投资	27	社区支援
			28	慈善捐款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第2步：排列优次 — 为厘定ESG议题之重要性，我们已按照由高级管理层及关键持份者于上一汇报期间进行调查之结果，对各项ESG议题之相关／重要性作出评估及按0至10(0为不相关，10为关键)评分。28项ESG议题已按照相对重要性在以下重要性矩阵中排列及标示，以评估重要性。以下重要性矩阵之纵轴显示外部评估(对持份者之影响)结果，而横轴则列示内部评估(对业务之影响)结果。处于右上角四分之一范围之ESG议题具有最高重要性。



编号	ESG议题	编号	ESG议题
23	产品责任及合规	9	劳工权益
20	客户满意度	15	雇员培训
21	产品及服务品质保证	13	歧视
22	处理客户投诉	5	材料使用
24	保护知识产权	3	水及污水处理
25	消费者私隐及资料保障	19	供应商评估
18	供应商品质及合规	12	多元性及平等机会
17	防止童工及强制劳工	16	雇员发展及事业晋升
26	贪污及商业道德	4	能源效益
14	职业健康与安全	1	温室气体排放
10	劳资关系	7	耗用自然资源
6	环境合规	8	气候变化
2	废弃物管理	27	社区支援
11	挽留雇员	28	慈善捐款

第3部：应用 — 按照重要性矩阵，「产品责任及合规」、「客户满意度」、「产品及服务品质保证」、「处理客户投诉」、「保护知识产权」、「消费者私隐及资料保障」以及「供应商品质及合规」获识别为重要性较高之议题。此一重性评估之结果用作我们编排披露以及策略规划及风险管理之指引。本集团对此等重要议题之回应将本报告下文更详细地阐述。展望未来，本集团将继续提升其ESG管治及绩效，以回应持份者对本集团之期望。

A. 环境

东莞柏能之业务以制造为主，排放物主要涉及用电。尽管东莞柏能之业务无可避免地对环境造成轻微影响，惟东莞柏能致力于日常生产运作中融会绿色环保概念，并实施一连串环境保护措施，以达致减轻对环境的影响之目标。东莞柏能竭力减少耗用能源和水、碳排放及处置废弃物，并已采取措施追求业务及环境长远可持续发展。

A1. 排放物 GRI 103, 305, 306, 307

由于东莞柏能主要从事制造业务，故会于制造业务中产生一定数量之废气，例如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悬浮颗粒，以及产生少量有害废弃物。虽然二零二一年之空气污染物排放相比二零二零年大幅增加，但排放量相比温室气体及固体废弃物排放相对微不足道。空气污染物排放大幅增加源于二零二一年中国政府实施能源配给，导致增加使用发电机。东莞柏能之主要排放物为于日常运作中排放之温室气体及固体废弃物。

东莞柏能恪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等法律法规，亦已制定《温室气体管理指引》、《废气控制程序》、《废水废液控制程序》、《废弃物管理程序》及《废弃物管理工作指引》等，以就管理制造业务所产生排放物及废弃物向员工提供指引。于汇报期间，本集团或东莞柏能均无被指控违反排放规定。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温室气体排放

东莞柏能业务之主要能源及主要温室气体排放源为电力，主要用于日常业务所用锡炉和回焊炉、厨房排气系统及发电机。其他次要排放源包括弃置到堆填区之废纸以及雇员乘坐飞机出外公干所用燃料。

东莞柏能已制定二零二一年排放目标，即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之温室气体排放量较二零二零年减少1%。为了达成排放目标，东莞柏能已努力实施以下措施以(1)减少排污及排放，以及(2)提升能源效益：

排污及排放减少措施	能源效益提升措施
1. 改善运作时间表，通过减少运作时数以削减排放量； 2. 精简生产计划以提高生产效率从而缩短生产时间； 3. 安装减排设施以减少排放物，如发电机和饭堂安装排放过滤设备，锡炉及回焊炉安装过滤网； 4. 定期对各类环保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以确保环保设备有效运作； 5. 使用氮气焊接技术以减少锡的氧化从而大量减少锡渣的产生；将产生的锡渣再还原成锡条(还原率：90%以上)后再使用，从而减少废弃物； 6. 合理安排并缩短饭堂烹调时间；及	1. 不断优化生产设备的使用以减少耗电量； 2. 继续按照产能的需要改善车间及生产线的布局，从而提高能源效益； 3. 加强对空调、空压机等高耗能设备的改造和保养；及 4. 淘汰老旧机器设备并以更具能源效益的新设备代替。

排污及排放减少措施	能源效益提升措施
7. 减少乘坐飞机出外公干数目并使用电话会议或视像会议等其他沟通方法代替需要长途差旅之会议及培训。	

通过实行以上措施，加上汇报期间产出量增加，东莞柏能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之温室气体总排放量从二零二零年的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2.6153吨二氧化碳减少35.14%至二零二一年的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1.6964吨二氧化碳。

此外，东莞柏能的锡炉、回焊炉和饭堂大气排放物均成功通过第三方专业机构每年按照中国的标准（如《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进行的监测。展望未来，东莞柏能将继续采取必要措施减轻温室气体排放。

废弃物

无害废弃物

东莞柏能之主要无害废弃物来源为废纸、废金属及废塑料，主要来自生产过程及生活垃圾。雇员日常活动亦会产生少量无害生活废水。按照《废弃物管理程序》及《废弃物管理工作指引》，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无害废弃物通过分类并销售予不同的回收商，严禁不当处理任何可循环利用的无害废弃物。生活垃圾统一回收后转交市政垃圾处理机构处理。东莞柏能亦已实施下列措施，竭力控制所消耗及产生之无害废弃物：

1. 员工须双面打印及影印、循环利用单面打印纸、采用电子通讯方法(例如电邮、电话及网站)及电子文件；
2. 可以循环利用的废弃物经收集后交予环保服务供应商进行循环利用；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3. 不可直接循环利用的废纸、废塑料等废弃物售予相应回收商以加工成可重用的材料；
4. 生活固体废物经收集后交予市政环保服务供应商进行无害化处理；及
5. 生活污水排放至市政污水系统处理，并每年对生活污水进行监测以确保其符合排放标准。

东莞柏能已制定二零二一年减少无害废弃物之目标，即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之无害废弃物较二零二零年减少1%。然而，客户逐渐要求东莞柏能改善产品外观清洁度。因此，东莞柏能于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更改清洁程序，以水取代化学清洁剂清洗，导致二零二一年无害废弃物大幅增加。于汇报期间，东莞柏能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之无害废弃物为0.0145吨，较二零二零年上升55.91%。清洗用水已被收集并送交合格服务供应商处理。为了日后有效减少污水，东莞柏能计划于二零二二年在场址内安装污水处理设施，以通过净化程序循环使用污水。有关污水处理设施预计将于二零二二年三月开始运作。

有害废弃物

除无害废弃物外，东莞柏能之制造过程中亦会产生少量有害废弃物，主要是废液、废抹布、PCB边角料及锡渣。东莞柏能已建立处理有害废弃物的追踪及处理流程，所有有害废弃物均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转交环保服务供应商作无害化处理。除了核实环保服务供应商的资格证外，本集团亦对其进行审核，以确保彼等符合筛选条件，并继续努力达成减少并最终消灭废弃物的目标。

东莞柏能已制定二零二一年减少有害废弃物之目标，即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之有害废弃物较二零二零年减少1%。于汇报期间，东莞柏能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之有害废弃物为0.0008吨，较二零二零年减少33.33%。

整体废弃物减少措施

除上述针对无害废弃物或有害废弃物之措施外，东莞柏能亦已实施下列同时为无害废弃物及有害废弃物而设之整体废弃物减少措施：

1. 继续通过生产工艺改进减少废弃物，如引进免洗工艺从而减少使用化学品，以及使用氮气焊接技术减少锡渣；
2. 通过经改良工艺及以无污染的化学品取代污染性强的化学品以减少废弃物；
3. 通过简化包装设计减少原材料和制成品包装产生的废弃物；
4. 开发若干办公室自动化软件，通过推动办公室／工作环境自动化减少用纸；
5. 通过培训使雇员培养环保意识，如鼓励员工减少使用一次性用品及容器；及
6. 采取管理方法鼓励节约用水，以减少生活污水量。

A2. 资源使用 GRI 103, 301, 302, 303

东莞柏能致力「节约用能、优化效率、保护环境」，积极回应国家节能减排之呼吁，并恪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因应上述法律法规，东莞柏能已制定《能源管理程序》，提供善用资源之指引。东莞柏能积极鼓励雇员节省资源和能源，培养绿色办公室概念。此外，东莞柏能不时检讨及评估其生产程序中的能源管理系统之效率、效能及效果，以便于保护环境与发展业务之间取得良好平衡。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能源耗量

东莞柏能之直接能源消耗主要来自饭堂与公司汽车分别耗用之天然气及汽油，而日常业务中之间接能源消耗则主要来自购买电力。东莞柏能已采取一系列节能措施善用资源，例如在工厂宿舍安装太阳能板、调查各个场地与各项活动之用电量、透过升级并改善生产、照明、空调安排等善用电力。

东莞柏能已制定二零二一年之能耗目标，即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之能源耗量较二零二零年减少1%。于汇报期间，东莞柏能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之能源耗量为0.2782吨标准煤当量，较二零二零年减少32.39%。东莞柏能将继续采取不同节能及优化措施，例如检讨场所及活动中雇员的用能习惯、鼓励雇员节约能源并淘汰老旧机器设备并以更具能源效益的设备代替，以期于来年进一步减少并改善能耗。

耗水

基于业务及运作性质使然，制造业务生产产品时极少用水。与此同时，用水主要用于场地内雇员的日常生活，取自地方市政水务部门的自来水。因此，用水政策着重于通过设定各场所的耗水目标以鼓励雇员节约用水，亦通过持续改造设施减少用水及浪费。由于耗水量相对低，且当地市政供水稳定，故二零二一年在求取适用水源上并无发现任何问题。

东莞柏能为二零二一年制定之用水效益目标是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之耗水量较二零二零年减少1%。为了达成此一目标，东莞柏能已制定全面之年度用水效益行动，例如改善用水设施及循环用水，以冷却场所内之空调。有关行动主要透过改善节水管理及用水设施提升用水效益。于汇报期间，东莞柏能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之耗水量为22.4921立方米，较二零二零年减少33.32%。展望未来，东莞柏能计划于二零二二年在场址内安装污水处理设施，以循环使用污水，亦将投放资源改善用水效益，作为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其中一环。

所用包装材料

东莞柏能在生产过程中会用到各种包装材料和零件。设计人员在设计包装时考虑材料是否环保，通过优化设计来减少材料的使用，并尽最大努力采用可循环利用的材料以减少对环境之影响。本集团精挑细选材料，以使所有材料符合全部相关法律法规、客户标准要求，如电器、电子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RoHS)指令、化学品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REACH)规定等的要求，从而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于汇报期间，制成品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耗用之包装材料为0.2411吨。

A3. 环境及天然资源 GRI 103, 303, 304, 306

诚如上文所披露，东莞柏能对环境之影响包括与商务飞机旅程、办公室运作用电及用纸有关之温室气体排放。因此，东莞柏能对环境及天然资源之影响有限。东莞柏能将继续评估其业务之环境风险、检讨其环境常规、采纳更多节省资源及保护环境措施，以减轻其对自然环境之影响，同时遵守适用于东莞柏能的排放及资源使用之法律法规。东莞柏能已制定《温室气体管理指引》、《废气控制程序》、《废水废液控制程序》、《废弃物管理程序》、《废弃物管理工作指引》及《能源管理程序》等政策，确保将其对自然环境及资源之影响降至最低。

东莞柏能已采取行动尽量减轻对石油和天然气等天然资源之依赖，并以太阳能等环保能源代替，例如于工厂宿舍安装天台太阳能板，以产生热力烧水。东莞柏能不断于日常业务及运作中减少耗纸。办公室自动化系统已升级以节省纸张消耗。东莞柏能已着手采用更环保的包装材料，减少品牌产品制成品包装用纸。本集团已重新设计包装，以更精巧的设计减少耗用纸张及塑料。日常业务及运作已融入种种节省天然资源的措施。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A4. 气候变化 GRI 102, 103, 201

气候变化并非仅指平均气温上升，亦涵盖极端天气情况、野生动物数目及栖息地变化、海平面上升以及其他一系列影响，日益受到关注。气候危机毋庸置疑，而将热力困于地球并引起全球暖化的温室气体则很可能是导致气候变化的元凶之一。虽然东莞柏能业务运作所产生之温室气体有限，惟深明气候变化问题只能靠所有企业和个人齐心参与，方能充份解决。因此，东莞柏能与其雇员携手进一步压低日常业务及运作中之温室气体排放及能耗，竭力减轻气候变化之影响。

中国政府近期颁布于二零三零年前碳达峰之国家行动纲领，并于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三零年之国家气候目标中多次重申。中国政府亦于二零二零年推行于二零二一年二月生效、名为《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之新法规。尽管东莞柏能并无接获政府任何有关指示，惟政府可能于短期内就温室气体排放颁布指示或限制。为此，东莞柏能将继续按照适用法律法规监察其环境绩效，评估气候变化风险，并采取必要措施减轻气候变化之影响。

B. 社会

为保持于业内之长远竞争力，本集团不遗余力地保障雇员权益及权利，并且保持一个让雇员体现价值和分享知识及创新理念的工作环境。与此同时，本集团锐意恒常回馈雇员、关爱社会，从而履行其企业社会责任。

B1. 雇佣 GRI 102, 103, 401, 405, 406, 419

招聘、晋升及解雇：本集团深明成功与否取决于全体雇员之贡献与表现，故注重雇员之多元性，亦关心雇员之事业发展。按照香港《雇佣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本集团已制定人力资源政策和雇员手册，以规管招聘过程与标准、晋升制度及解雇程序，确保所有雇员获平等对待，并严禁性别、年龄、种族或宗教歧视待遇。

本集团基于战略业务之发展需要优化招聘规定。其招聘程序制度化，列明各职位之甄选标准及职位资格，具体要求相关职位所需之品格、学历、专长及经验，并阐述未来发展可能，亦已制定不同水平之面试评估标准，确保所有应徵者得到公平对待。

本集团亦已建立健全之评核政策，妥为回报与奖励表现优异的员工所作努力。本集团每年检讨并参照各国劳工市场趋势及员工个人表现评估调整薪酬待遇。本集团管理层定期与雇员进行个别表现评估，相互讨论表现期望与成果。加薪参照市场标准，反映每名雇员之相应表现评估结果。管理层定期于表现评估进行时检讨晋升安排。

为达成并维持操守标准同时确保一视同仁之公平待遇，本集团重视教育不守纪律之雇员，并辅之以惩罚。对于表现欠佳或违反公司规则将给予正式口头警告，并期望限时纠正。如有再犯，则会发出正式书面警告，列明警告理由与所需整改。如属严重行为失当或屡次未能达到表现标准，则会向所涉雇员发出终止雇佣合约之通告或支付代通知金。

工作时数、假期、薪酬、待遇及福利：本集团鼓励雇员维持作息平衡，确保雇员充份休息、身心健康，因此，本集团适当分配雇员职责，让雇员于既定工作时数内完成职责。中国制造厂房亦分班工作，按工作需要灵活安排工人工时，有关制度已得到地方劳工部门审批。如需加班，雇员将按照香港之《最低工资条例》及《雇佣条例》以及《职工带薪年假条例》等地方法律法规得到补假或加班费。

除本集团按照雇员手册及地方法律法规为雇员提供之法定福利和假期、产假、待产假及年假外，本集团雇员亦享有全面的医疗保险福利以及恩恤假。此外，本集团亦按照香港之《雇员补偿条例》及《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为雇员作出若干补偿及社会保险供款。雇员更可以雇员折扣价购买本公司产品，并享有全面的保险福利，包括医疗、雇员补偿、差旅及个人意外保险。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为加强薪酬与表现之关系，并确保雇员薪酬随本集团业绩增长，本集团提供酌情年度津贴或年终奖金，以肯定并嘉许合资格雇员于年内之优异表现与贡献。本集团亦授出购股权，让优秀雇员有机会获得本集团股份，分享本集团之发展成果。

平等机会、多元化及反歧视：本集团拥护雇员多元化，并遵守香港各条歧视条例、《香港人权法案条例》以及《就业促进法》等中港两地有关平均就业机会之适用法例，以确保禁止因种族、肤色、信仰、婚姻状况、国籍、性别、身体残疾或年龄而歧视雇员。本集团设有政策消除工作环境及招聘过程中之歧视以确保公平就业，同时努力协助弱势雇员在竞争中脱颖而出，把握不同发展机会。本集团之雇员手册亦订明严禁任何形式之骚扰或可能令雇员在工作上尴尬或不适之行为。于报告期内，并无接获员工报告有关工作环境歧视之事件。

于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之雇员总数达3,029名，当中187名、2,735名及107名雇员分别驻于香港、中国及世界其他地方。

B2. 健康与安全 GRI 103, 403, 419

本集团关心雇员福祉，认为职业健康与安全对于企业成功运作至关重要。除地方劳工法律法规外，本集团严格遵守香港《职业安全及健康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并已达成中国负责任商业联盟（「RBA」）标准的要求。按照ISO45001及RBA标准的规定，制造厂房每年对职业安全、卫生、劳工权益、道德及其他社会责任进行内部审核。

本公司现行职业健康和安全政策及程序已取得ISO45001认证，为处理意外、工伤、火警逃生及紧急事故提供指引。雇员应合理审慎及专心致志地行事，避免任何可能出现意外或伤亡之风险。本集团将调查所有工伤或意外个案，并实施改善措施以防止日后再次发生。本集团亦对职业卫生、安全、劳工权益与道德风险执行评估程序，确保妥善识别并减轻有关风险。此外，办公室长期设置安全单张，为雇员提供职业安全资料和建议。为符合ISO45001及RBA标准之规定，本集团致力于现行健康与安全政策中结合ISO45001及RBA标准之规定。本集团持续评估合规水平，确保业务营运及活动符合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本集团通过明确的指引、流程和责任定义，以及全员培训确保各项健康与安全政策贯彻实行。本集团将不断更新有关范畴之政策、常规、培训材料及内部审核文件与工具。

本集团COVID-19大流行爆发以来一直非常关注雇员健康与安全。为预防雇员于工作场所染疫，本集团鼓励雇员注意个人卫生，遵守当地政府颁布之指引。驻于各海外办事处之雇员因应各国COVID-19大流行感染率获提供特别安排。本集团取消绝大部分海外差旅及贸易展览，并鼓励雇员通过电话或视像会议而非亲身会面进行商业活动。本集团亦积极为雇员采购外科口罩，并于工作场所提供酒精消毒洁手液。雇员及访客于到达办公室或工作场所时须检查体温。任何发烧或出现其他呼吸系统症状之雇员须向医生求诊，不得进入工作场所。本集团亦采用弹性上班时间及实施居家工作措施，从而避免雇员于繁忙时间通勤。工厂食堂亦安排分开用膳，桌椅之间保持社交距离。本集团竭诚细心照顾雇员，同时尽量保持业务运作，维持专业服务。

于汇报期间，本集团没有因工亡故的个案，惟录得2宗工伤个案，因工伤损失79个工作日。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B3. 发展及培训 GRI 103, 404

为了配合本集团之发展步伐，本集团已制定培训政策，持续为雇员举行各种内部培训，让雇员掌握所需技能与知识，更灵活、更迅速地适应瞬息万变的环境，达成事业发展。举例而言，品质管理人员及工程人员在品质、职业安全与健康方面得到培训。二零二一年，本集团亦继续对一线员工开展内部学历认证项目，通过该项目使一线员工增进工厂管理和技能方面的综合性的知识，为一线员工的职业发展打开一扇大门。经过多年的努力，本集团已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员工发展培训计划并获得员工的好评。此外，本集团要求入职雇员出席入职培训，使新雇员对公司政策、程序及营运系统有所认识。

本集团亦以财务支援的方式鼓励员工在工余时间参加文化和技术认证等外部培训课程，协助员工达成事业抱负。多年来已经有很多雇员通过有关支援获得相关证书。

于汇报期间，本集团举办若干培训活动(不包括入职雇员之入职培训)。东莞柏能逾98%雇员已受训，每名雇员平均完成约21.48小时之培训。本集团将继续投放资源为雇员提供各种培训，提升雇员专业能力。

B4. 劳工准则 GRI 103, 407, 408, 409, 419

本集团强调公平公正，按照香港《雇佣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及《禁止使用童工规定》等适用法律法规严格禁止使用童工及强制劳工。遵照该等法律法规，本集团之雇员手册要求人力资源部在招聘时对应聘人员的身份证件进行严格认真的检查，仔细辨别真伪，核对身份，确定彼等已届合法工作年龄。为避免强迫劳动，本集团亦于雇员手册中就工作时数、加班安排、应享假期及薪酬政策作出规定。

本集团亦设有举报渠道，让雇员就其工作或工作场所之任何异常情况(例如童工或强制劳工)表达意见及感受。如有发现童工，本集团将立即终止与童工的雇佣合约，然后详细检讨招聘程序，避免日后错误聘请童工。本集团尊重雇员，确保其劳工权益得到保障，禁止任何强迫劳动行为。本集团将按照法律法规调查所发现之强迫劳动个案，并采取补救行动保护雇员的最佳利益。

本集团不干涉雇员的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利，所有雇员不分民族、性别、职位、宗教信仰、教育程度、年龄等，均享有自由结社和集体谈判权。雇员自由组织工会和参加工会，亦不因雇员参加工会等组织而给予处罚或歧视，如拒绝雇佣、威胁开除、限制晋升职务、限制提升工资、强迫加班、或调往工作条件差的岗位。于报告期内，本集团并不知悉任何违反或损害雇员行使自由结社或集体谈判权之情况。

B5. 供应链管理 GRI 102, 103, 303, 308, 414

本集团严格保持挑选供应商之过程公平公正，进行标准化的采购，确保采购过程透明公平。因此，本集团已建立严格之供应商甄选标准与采购程序，以挑选坚守最高品质之供应商，从而减轻对环境与社会之影响。本集团亦紧贴行业要求，确保所有材料和部件均完全符合电器、电子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RoHS」)指令以及化学品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REACH」)规定。

在与产品及服务供应商合作前，本集团按照其采购政策，进行严格的甄选及评估程序，例如要求供应商提供认证、文件及样本供化验所测试，证明符合RoHS指令及REACH规定。除上文所述者以及财政与品质层面外，本集团将对环境与社会之态度融入产品及服务供应商评估要求，并通过进行现场或书面尽职审查评估环境与社会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环境保护、职业安全与健康、劳工权益、人权及道德等。本集团不会考虑涉及贿赂案件或出现严重安全或环境事故之产品或服务供应商。本集团亦定期检讨产品及服务供应商之绩效，冀能更有效地控制和确保产品品质。

为确保产品和服务均符合环保要求，本集团已建立并于生产过程中实施QC080000有害物质流程管理系统，并委托第三方审核机构每年进行内部审核，以确保有关系统持续行之有效。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集团将继续强化与产品及服务供应商之沟通与合作，维持长远战略关系，同时推动行业链可持续发展。为确保供应商履行本集团的环境与社会责任要求，且配合本集团的可持续发展，本集团亦提供相关指引，让供应商了解要求。本集团亦要求供应商签定承诺书遵守本集团之社会责任政策。

于汇报期间，本集团与全球合共606名供应商(包括分销商与承办商)合作。

B6. 产品责任 GRI 102, 103, 416, 417, 418, 419

本集团设有全面的产品安全与品质管理机制，涵盖品质管理和控制、客户服务、资料保障和客户私隐，以及研究及创新，冀能确保本集团之产品品质与服务水平不断改善，并建立可靠的形象，争取客户鼎力支持本集团之品牌。

品质控制及客户投诉：本集团明白，如要维持长远客户关系和赢取客户信任，必须保持优秀产品品质及服务水平。为此，本集团已按照ISO9001之要求设立品质认证管理系统，以规管生产、研究与开发品质管理程序，严格控制产品品质及安全，确保客户可以有信心地使用本集团的产品。在该品质认证管理系统下，本集团按照行业标准测试产品及原材料品质，并监察过程中之主要参数，确保参数稳定，从而保证品质。

本集团恪守其投诉处理政策，每日处理售后产品服务要求，并已自行建立多个地区或全国性服务中心，亦设有24小时外包服务中心，在自有品牌产品出现品质问题的情况下处理技术查询及退货要求。对于原设计制造商／原设备制造商(「ODM/OEM」)产品，本集团的制造厂房团队及内部销售联络员直接处理客户要求。上述措施确保投诉得到详细调查和处理。雇员和外包员工均得到妥善培训，以及时礼貌地处理客户投诉。于汇报期间，本集团并无接获任何关于产品及服务的投诉，亦无发现任何违反有关提供及使用本集团产品／服务的法律及法规之事故。

产品回收及退货：本集团严格控制产品品质，十分关注产品对消费者的影响，并通过各种安全和可靠性测试验证产品在使用过程中是安全的，以确保消费者在使用产品时不会存在安全隐患。

本集团亦尽力了解各物料的物质。工程和采购团队与供应商合作获得每种物料和部件的充分资料，让团队确定物料是否含有对环境及消费者健康造成影响的相关禁用物质。本集团要求供应商提供由第三方化验所发出的化验所物质测试报告并提供保证声明以确保材料不含限用物质。

此外，在本集团产品回收流程引导下，倘已在市面销售之产品发现存在瑕疵并存在安全隐患，则管理层将立即予以召回。本集团亦已采纳产品退换货政策，并承诺消费者可于销售后因产品问题换货，亦提供售后维修服务。本集团于二零二一年没有因安全与健康问题而造成的客户退货和产品回收事故。所有退货均由一般品质问题引致。

资料保障及私隐：本集团之资料保障及私隐政策要求全体雇员以专业及合乎道德之方式保护客户资料，以维护开诚布公之客户关系，同时遵守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按照适用法律法规受披露规定限制之机密资料按需要只于内部传阅。另一方面，所有雇员加入本集团后均需参与相关私隐政策的培训并签定保密协定，以保护公司机密资料。本集团对相关资讯进行保密分级以便对不同级别的保密资料进行有区别的管理。本集团每年组织对保密工作的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核，以确保有效执行相应的私隐规定。于汇报期间，并无接获有关侵犯客户私隐及数据流失之投诉。

知识产权：本集团尊重所有知识产权，积极鼓励研究与创新，知识产权政策列明严格禁止于设计及开发过程中抄袭、侵犯知识产权、盗用第三方知识与设计。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集团亦致力于保护本集团本身之知识产权。雇员在执行职务或利用本集团的资源进行发明、创新、设计、编撰或其他创造时使用或创造的任何发明，均应被视为本集团的知识产权。本集团所有员工均应向本集团报告其发明、创新、设计、著作或其他创造，本集团会决定是否申请专利或版权。员工有责任将有关其创造的档案、草图、设计及其他资料移交本集团，并协助本集团就其创造申请专利或版权。本集团已实行项目管理体系，以提升ODM/OEM及自有品牌项目工程设计的安全性。未获指派负责有关项目的工程人员适当授权，不得擅自取阅数据及资料。新体系大大提高工程设计的知识产权保障。

B7. 反贪污 GRI 102, 103, 205, 415, 419

反贪污：本集团非常重视以最高之商业道德与诚信水平经营业务。为提升雇员之诚信意识，同时遵守香港《防止贿赂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适用法律法规，本集团已订有商业道德政策，为防止雇员、客户与供应商等持份者在商业交易中进行潜在的贪污、贿赂等违法行为提供足够内部指引。本集团坚持诚实、诚信、正直和公平等价值，要求所有雇员在与客户、供应商或其他第三方进行业务交往时，保持中立、公正，不可利用职位之便，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利益或好处。本集团亦禁止雇员或代理人向任何与本集团有业务往来的人士（如客户、供应商、承办商等）索取或收受任何利益。于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直接及间接作出任何财务及实物政治贡献。

本集团要求所有香港及海外雇员签订年度声明，确认已遵守商业道德政策。相关雇员更须订立廉洁保证书，藉此让相关人员充分理解贪污可能造成的后果。本集团亦定期为相关雇员安排所需培训，对反贪知识温故知新。此外，本集团亦每年邀请廉政公署到香港办事处举行座谈会，加强雇员的贪污意识。可惜，汇报期间因COVID-19大流行爆发导致有关座谈会未能于香港办事处举行。本集团将继续于工作场所推广道德价值与文化。

举报：为了鼓励全体雇员和关联人士参与监督并及早发现并处理贪污行为，本集团已设立专门的举报渠道收集持份者的投诉。本集团鼓励雇员透过该等举报渠道披露与不当行为、渎职及违法行为之资料。本集团会将投诉者身份与举报内容保密以确保投诉人不会被打击报复。本集团会以公平而适当之方法调查每一项投诉并决定处理方法，或会包括就违反相关法律及公司政策的贪污行为施加惩罚并采取法律行动。

于汇报期间，并无接获对本集团或其雇员提出之不当行为、渎职及违法行为投诉或贪污诉讼案件。

B8. 社区投资 GRI 103, 201, 203

本集团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考虑其业务活动对社区之影响。本集团重视培养员工之社会责任意识，鼓励彼等在工作与工馀时间多加贡献社会。

东莞柏能在中国营办一个平衡的社区参与计划，与不同持份者(例如雇员、地方社区成员、非牟利夥伴、公民、学校及政府)合作，包括与学校合作为地方培养人才、通过捐赠支援有困难的社区成员，通过志愿活动服务弱势群体、保护环境等。无奈地，由于COVID-19大流行爆发，故并无于二零二一年实行有关计划。

本集团来年将继续支持符合本集团使命与价值之社区及环境项目。

绩效数据概览

环境¹

关键绩效指标		单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A1.1：废气排放 GRI 305	氮氧化物(「NO _x 」)	公斤	503.81	5.10
	硫氧化物(「SO _x 」)	公斤	435.14	3.18
	悬浮颗粒(「PM」)	公斤	125.71	1.45
A1.2：温室气体排放 GRI 305	范围1— 直接排放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516.16	101.51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密度 ²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以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为单位)	0.0577	0.0204
	范围2— 能源间接排放			
	购电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14,190.34	12,730.05
	能源间接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14,190.34	12,730.05
	能源间接温室气体排放密度 ²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以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为单位)	1.5873	2.5528

¹ 除非本报告另有指明，否则环境关键绩效指标之排放因素乃按照由联交所颁布之《如何准备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 附录二：环境关键绩效指标汇报指引》计算。

² 由二零二一年起，用于计算相关环境关键绩效指标密度之因子以「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取代，原因为管理层认为「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此一因子将更具代表性，可反映相关环境关键绩效指标之实际表现。因此，于二零二零年使用之「每千产量单位」因子已不再使用。

³ 用于计算弃置到堆填区之废纸之公式：以公斤计算之废纸 x 4.8公斤二氧化碳当量/公斤。

⁴ 为方便不同能源来源之间转换，所有能源耗量乃使用统一之转换因子转换为标准煤当量。

⁵ 仅用于东莞柏能。

关键绩效指标	单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A1.2：温室气体排放 GRI 305 (续)	范围3— 其他间接排放			
	弃置到堆填区的废纸 ³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457.97	210.29
	雇员乘坐飞机出外公干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0.98	0.32
	其他间接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458.95	210.61
	其他间接温室气体排放密度 ²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以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 成本为单位)	0.0513	0.0422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15,165.45	13,042.17
	温室气体排放密度 ²	二氧化碳当量排放(吨) (以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 成本为单位)	1.6964	2.6153
A1.3：有害废弃物 GRI 306	所产生有害废弃物总量	吨	7.28	5.80
	所产生有害废弃物密度 ²	吨(以每百万港元产品 生产成本为单位)	0.0008	0.0012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关键绩效指标		单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A1.4：无害废弃物 GRI 306	纸	吨	95.41	43.81
	包装材料	吨	34.22	2.41
	所产生无害废弃物总量	吨	129.63	46.22
	所产生无害废弃物密度 ²	吨(以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为单位)	0.0145	0.0093
A2.1：能源耗量 GRI 302	直接能源耗量			
	购买的电力	千瓦时	16,375,600	14,739,700
	柴油	吨	141.70	无
	天然气	立方米	无	无
	电油	吨	无	无
	直接能源总耗量	标准煤当量(吨) ⁴	2,219.03	1,811.51
	直接能源耗量密度 ²	标准煤当量(吨) ⁴ (以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成本为单位)	0.2482	0.3633

关键绩效指标	单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A2.1：能源耗量 GRI 302 (续)	间接能源耗量			
	购买的电力	千瓦时	1,625,600	1,409,100
	柴油	吨	无	1.47
	天然气	立方米	43,800	41,100
	电油	吨	7.05	7.29
	间接能源总耗量	标准煤当量(吨) ⁴	268.41	240.71
	间接能源耗量密度 ²	标准煤当量(吨) ⁴ (以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 成本为单位)	0.0300	0.0483
	能源总耗量			
	购买的电力	千瓦时	18,001,200	16,148,800
	柴油	吨	141.70	1.47
	天然气	立方米	43,800	41,100
	电油	吨	7.05	7.29
	能源总耗量	标准煤当量(吨) ⁴	2,487.44	2,052.22
	能源耗量密度 ²	标准煤当量(吨) ⁴ (以每百万港元产品生产 成本为单位)	0.2782	0.4115
A2.2：耗水 GRI 303	耗水总量	立方米	201,076	168,208
	耗水密度 ²	立方米(以每百万港元 产品生产成本为单位)	22.4921	33.7307
A2.5：包装材料 GRI 301	制成品所用包装材料的 总量	吨	2,155.63	1,677.01
	制成品所用包装材料的 密度 ²	吨(以每百万港元产品 生产成本为单位)	0.2411	0.3363



社会

关键绩效指标		单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B1.1： 雇员总数 GRI 102, 405	雇员总数	雇员人数	3,029	3,140
	按雇佣类型			
	全职	雇员人数	3,024	3,128
	兼职	雇员人数	5	12
	按地区			
	香港	雇员人数	187	141
	中国	雇员人数	2,735	2,896
	世界其他地区	雇员人数	107	103
	按性别			
	男性	雇员人数	1,756	1,853
	女姓	雇员人数	1,273	1,287
	按年龄			
	30岁或以下	雇员人数	1,211	1,256
	31–50岁	雇员人数	1,544	1,633
	50岁以上	雇员人数	274	251
B1.2： 雇员流失比率 GRI 401	雇员流失比率	%	41.99	40.00
	按地区			
	香港	%	12.30	16.31
	中国	%	45.23	42.06
	世界其他地区	%	11.21	14.56
	按性别			
	男性	%	45.56	42.69
	女姓	%	37.08	36.13
	按年龄			
	30岁或以下	%	52.52	50.00
	31–50岁	%	37.89	36.13
	50岁以上	%	18.61	15.14

关键绩效指标		单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B2.1：因工亡故的人数及比率 GRI 403	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因工亡故的人数	雇员人数	无	无
	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因工亡故的比率	%	无	无
B2.2：因工伤损失工作日数	因工伤损失工作日数	日	79	无
B3.1： ⁵ 受训雇员百分比	受训雇员百分比	%	98.19	90.90
	按性别			
	男性	%	98.89	93.00
	女性	%	96.88	87.00
	按雇员类别			
	管理层	%	96.54	90.08
	一般员工	%	98.95	91.28
B3.2： ⁵ 完成受训的平均时数 GRI 404	每名雇员完成受训的平均时数	小时	21.48	22.84
	按性别			
	男性	小时	20.06	23.06
	女性	小时	19.06	18.90
	按雇员类别			
	管理层	小时	22.55	19.95
	一般员工	小时	20.90	24.25
B5.1：供应商数目 GRI 102	供应商数目	供应商数目	606	576
	按地区			
	亚太区	供应商数目	443	424
	中国	供应商数目	102	111
	北美洲及拉丁美洲	供应商数目	43	24
	欧洲、中东、非洲及印度	供应商数目	18	17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关键绩效指标		单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B6.1：已售或已运送产品总数中因安全与健康理由而须回收的百分比	已售或已运送产品总数中因安全与健康理由而须回收的百分比	%	无	无
B6.2：接获关于产品及服务的投诉数目 GRI 102, 103, 418	接获关于产品及服务的投诉数目	投诉数目	无	无
B7.1：已审结的贪污诉讼案件的数目 GRI 205	对本集团或其雇员提出并已审结的贪污诉讼案件的数目	个案宗数	无	无
B8.2：在专注范畴所动用资源 GRI 201	在专注范畴所动用资源	港元	8,000	8,000

联交所ESG报告指引内容索引

层面	一般披露 及关键 绩效指标	描述	披露 情况	相应章节	相应GRI准则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关废气及温室气体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产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已披露	A1.排放物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305：排放 GRI 307：有关环境保护的法规遵循
	A1.1	排放物种类及相关排放数据。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 305：排放
	A1.2	直接(范围1)及能源间接(范围2)温室气体排放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 305：排放
	A1.3	所产生有害废弃物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 306：废污水和废弃物
	A1.4	所产生无害废弃物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 306：废污水和废弃物
	A1.5	描述所订立的排放量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已披露	A1.排放物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305：排放
	A1.6	描述处理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订立的减废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已披露	A1.排放物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306：废污水和废弃物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层面	一般披露 及关键 绩效指标	描述	披露 情况	相应章节	相应GRI准则
A2：资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资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已披露	A2.资源使用	GRI 103：管理方针
	A2.1	按类型划分的直接及／或间接能源总耗量(以千个千瓦时计算)及密度。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 302：能源
	A2.2	总耗水量及密度。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 303：水与放流水
	A2.3	描述所订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已披露	A2.资源使用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302：能源
	A2.4	描述求取适用水源上可有任何问题，以及所订立的用水效益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已披露	A2.资源使用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303：水与放流水
	A2.5	制成品所用包装材料的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每生产单位占量。	已披露	A2.资源使用、 绩效数据概览	GRI 301：物料
A3：环境及 天然资源	一般披露	减低本集团对环境及天然资源造成重大影响的政策。	已披露	A3.环境及天然资源	GRI 103：管理方针
	A3.1	描述业务活动对环境及天然资源的重大影响及已采取管理有关影响的行动。	已披露	A3.环境及天然资源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303：水与放流水 GRI 304：生物多样性 GRI 306：废污水和废弃物

层面	一般披露 及关键 绩效指标	描述	披露 情况	相应章节	相应GRI准则
A4：气候变化	一般披露	识别及应对已经及可能会对本集团产生影响的重大气候相关事宜的政策。	已披露	A4.气候 变化	GRI 102：一般揭露 GRI 103：管理方针
	A4.1	描述已经及可能会对本集团产生影响的重大气候相关事宜，及应对行动。	已披露	A4.气候 变化	GRI 201：经济绩效
B1：雇佣	一般披露	有关薪酬及解雇、招聘及晋升、工作时数、假期、平等机会、多元化、反歧视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已披露	B1：雇佣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406：不歧视 GRI 419：社会经济法规遵循
	B1.1	按性别、雇佣类型、年龄组别及地区划分的雇员总数。	已披露	绩效数据 概览	GRI 102：一般揭露 GRI 405：员工多元化与平等机会
	B1.2	按性别、年龄组别及地区划分的雇员流失比率。	已披露	绩效数据 概览	GRI 401：劳雇关系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层面	一般披露 及关键 绩效指标	描述	披露 情况	相应章节	相应GRI准则
B2：健康与安全	一般披露	有关提供安全工作环境及保障雇员避免职业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已披露	B2：健康与安全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403：职业安全卫生 GRI 419：社会经济法规遵循
	B2.1	过去三年(包括汇报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数及比率。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 403：职业安全卫生
	B2.2	因工伤损失工作日数。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准则并无直接涵盖
	B2.3	描述所采纳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措施，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已披露	B2：健康与安全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403：职业安全卫生
B3：发展及培训	一般披露	有关提升雇员履行工作职责的知识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训活动。	已披露	B3：发展及培训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404：训练与教育
	B3.1	按性别及雇员类别划分的受训雇员百分比。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准则并无直接涵盖
	B3.2	按性别及雇员类别划分，每名雇员完成受训的平均时数。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 404：训练与教育

层面	一般披露 及关键 绩效指标	描述	披露 情况	相应章节	相应GRI准则
B4：劳工准则	一般披露	有关防止童工或强制劳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 的相关法律及规例 的资料。	已披露	B4.劳工 准则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407：结社自由 与团体协商 GRI 419：社会经济 法规遵循
	B4.1	描述检讨招聘惯例的措施以避免 童工及强制劳工。	已披露	B4.劳工 准则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408：童工 GRI 409：强迫或强 制 劳动
	B4.2	描述在发现违规情况时消除有 关情况所采取的步骤。	已披露	B4.劳工 准则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408：童工 GRI 409：强迫或 强制劳动
B5：供应链 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应链的环境及社会风险 政策。	已披露	B5.供应链 管理	GRI 103：管理方针
	B5.1	按地区划分的供应商数目。	已披露	绩效数据 概览	GRI 102：一般揭露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层面	一般披露 及关键 绩效指标	描述	披露 情况	相应章节	相应GRI准则
B5：供应链管理(续)	B5.2	描述有关聘用供应商的惯例，向其执行有关惯例的供应商数目，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已披露	B5.供应链管理	GRI 102：一般揭露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303：水与放流水 GRI 308：供应商环境评估 GRI 414：供应商社会评估
	B5.3	描述有关识别供应链每个环节的环境及社会风险的惯例，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已披露	B5.供应链管理	GRI 102：一般揭露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303：水与放流水 GRI 308：供应商环境评估 GRI 414：供应商社会评估
	B5.4	描述在拣选供应商时促使多用环保产品及服务的惯例，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已披露	B5.供应链管理	GRI 103：管理方针

层面	一般披露 及关键 绩效指标	描述	披露 情况	相应章节	相应GRI准则
B6：产品责任	一般披露	有关所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健康与安全、广告、标签及私隐事宜以及补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已披露	B6.产品责任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416：顾客健康与安全 GRI 417：行销与标示 GRI 418：客户隐私 GRI 419：社会经济法规遵循
	B6.1	已售或已运送产品总数中因安全与健康理由而须回收的百分比。	已披露	B6.产品责任、 绩效数据概览	GRI准则并无涵盖
	B6.2	接获关于产品及服务的投诉数目以及应对方法。	已披露	B6.产品责任、 绩效数据概览	GRI 102：一般揭露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418：客户隐私
	B6.3	描述与维护及保障知识产权有关的惯例。	已披露	B6.产品责任	GRI准则并无涵盖
	B6.4	描述质量检定过程及产品回收程序。	已披露	B6.产品责任	GRI准则并无涵盖
	B6.5	描述消费者资料保障及私隐政策，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已披露	B6.产品责任	GRI 103：管理方针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层面	一般披露 及关键 绩效指标	描述	披露 情况	相应章节	相应GRI准则
B7：反贪污	一般披露	有关防止贿赂、勒索、欺诈及洗黑钱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已披露	B7.反贪污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205：反贪腐 GRI 415：公共政策 GRI 419：社会经济法规遵循
	B7.1	于汇报期内对本集团或其雇员提出并已审结的贪污诉讼案件的数目及诉讼结果。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 205：反贪腐
	B7.2	描述防范措施及举报程序，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已披露	B7.反贪污	GRI 102：一般揭露 GRI 103：管理方针 GRI 205：反贪腐
	B7.3	描述向董事及员工提供的反贪污培训。	已披露	B7.反贪污	GRI 205：反贪腐
B8：社区投资	一般披露	有关以社区参与来了解营运所在社区需要和确保其业务活动会考虑社区利益的政策。	已披露	B8. 社区投资	GRI 103：管理方针
	B8.1	专注贡献范畴(如教育、环境事宜、劳工需求、健康、文化、体育)。	已披露	B8. 社区投资	GRI 203：间接经济冲击
	B8.2	在专注范畴所动用资源(如金钱或时间)。	已披露	绩效数据概览	GRI 201：经济绩效